

1.7.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兰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）的（兰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传染病智能流调及研判一体化系统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兰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传染病智能流调及研判一体化系统项目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医渡云（北京）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3人，营业收入为21116.0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933.39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医渡云（北京）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8月7日

